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
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证券库。

9. 其他资产构成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0.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1.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8 年 9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Table with 6 columns: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泰达宏利债券基金 C

Table with 6 columns: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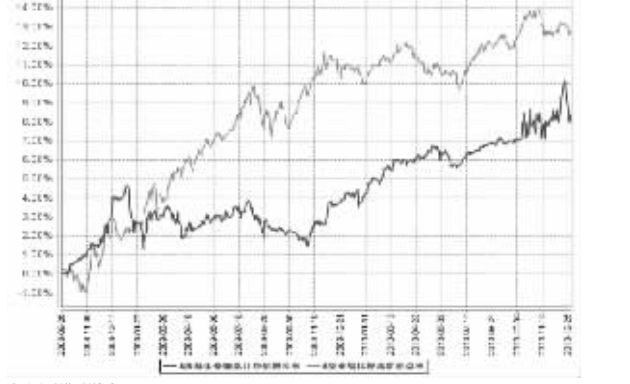
注:1. 债券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9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
2. 本基金采用以上上证国债指数和中证红利指数衡量基金的投资业绩,其主要原因如下:

中证红利指数精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金股息率高,分红比较稳定,具有一定规模及流动性的股票作为样本,综合反映沪深证券市场高股息股票的整体状况和走势。

2. 债券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泰达宏利债券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泰达宏利债券基金 A

A: 泰达宏利债券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B: 泰达宏利债券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九条(四)投资范围和(八)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销售服务费;
4. 因基金的证券交易或结算而产生的费用

- 1.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销售服务费

- 2.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 申购费
(2) 赎回费

- (三) 基金和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5月10日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补充协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合肥科学大道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五里墩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支行于2011年3月15日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一、公司将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03349990010000652731)中的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具体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存入方式, 存单号, 金额(元), 期限

2. 公司将在中国交通银行合肥科学大道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4132500001810075868)中的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具体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存入方式, 存单号, 金额(元), 期限

3. 公司将在中国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五里墩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551902065210688)中的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具体如下: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九日

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于2011年4月16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11年5月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玉忠先生主持。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8,126,33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及授权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二)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8,126,33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及授权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聘请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8,126,33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及授权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8,126,33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及授权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8,126,33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及授权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六)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8,126,33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及授权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05月07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主题混合暂停转入及限制申购业务的定期更新公告

全部予以成功确认,T日净申购申请金额计算方法如下:
T日净申购申请金额=T日有效申购申请总金额-Q日有效赎回总金额+T日有效转换转出总金额

②若T日净申购申请金额超过开放日上限,则按比例确认的方式对T日已接受的有效申购申请分给予确认,以保证当日有效净申购金额不大于开放日上限,不予确认的申购款项由销售机构退还给投资者。

③T日部分确认的计算方法如下:
部分确认的比例=(开放日上限+T日有效赎回总金额+T日有效转换转出总金额)/T日有效申购申请总金额

投资者申购申请确认金额=T日提交的有效申购申请金额-T日部分确认的比例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投资者申购费率按照申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且由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申购最低限额的限制,申购份额的计算按照截位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其后部分舍去,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④若上述暂停转入及定期限制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仍开放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具体规则如下:
①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能够继续为定期定额计划的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②本基金代销机构是否可实现办理非开放日本基金的定期定额业务,以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和具体规定为准;

③自2010年7月13日起,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定期定额计划的申购金额不得超过5万元人民币,若超过5万元(不含5万元)定投上限,该笔定期定额申购将不予确认;定投上限的具体金额如有变更,本公司将在变更前至少3个工作日另行公告;
④每月开放日定期定额计划的申购金额均不得超过已公告的定投上限,但受当日限额销售的影响。

在实施上述暂停转入及定期限制申购业务期间,赎回及转出业务均可正常办理。恢复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及转入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00-8800了解、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5月10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1年5月11日起,本公司新增华夏银行为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诺德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0001)、诺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1002)、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3003)、诺德成长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0005)、诺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0006)、诺德优选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70007)的代销机构。

注:自2011年5月10日止,诺德优选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尚在封闭期内,尚未打开申购、赎回业务,有关诺德优选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华夏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5月10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日信证券为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日信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1年5月11日起,本公司新增日信证券为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

注:自2011年5月10日止,投资者可在日信证券的各营业网点办理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流程请遵代销机构的约定。

投资者欲了解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刊登在2011年4月1日《中国证券报》和本公司网站上的《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日

STCN 证券时报网.中国
弹指间,财经资讯即时“掌”握
证券时报网手机中文阅读器
手机证券时报网 wap.stcn.com
时报快讯 iPhone客户端 Android客户端
iPad免费阅读 《证券时报》